

苏州出台法治政府建设2011—2015年规划

# 行政审批事项要砍一半

日前,苏州市政府出台了《苏州市法治政府建设2011~2015年规划》。该《规划》对苏州市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进行细化分解,具体确定了包括:切实转变政府职能、健全完善依法科学民主的行政决策机制、加强政府制定规范化建设等七大类28个规划目标。其中,有行政审批总事项在2015年的基础上减少50%,各级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到90%以上等20项约束性指标。

## 力争审批项目全省最少

《规划》提出,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继续减少、下放和规范行政审批,建立行政审批项目动态评估和实施效果评估机制;进一步规范行政审批行为,优化审批流程,提高审批效率。争取到2015年底,行政审批总事项在2010年基础上调整减少50%,审批项目在全省最少;行政审批事项进驻行政服务中心率、行政审批按时办结率、行政审批网上公开运行率均达到100%。

## 规范性文件5年内有效

在关于制度建设方面,《规划》明确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和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政府规章实施满3年、规范性文件发布满2年,应根据实施情况进行全面评估。

落实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定期清理制度,规章每5年、规范性文件每2年清理一次,清理结果向社会公布。积极探索建立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智能化清理平台。建立规范性文件有效期机制,规范性文件自发布之日起有效期一般不超过5年,有效期届满自动失效,需继续实施的,重新确认公布。

## 出庭应诉率达90%以上

《规划》在健全社会矛盾防范化解机制方面提出更高要求:建立行政机关负责人参加重大复议案件审理工作机制,在全市县市区推广行政复议委员会、相对集中行政复议审理工作;力争到2015年,各级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达到90%以上。此外,建立并落实行政调解制度,加强行政调解工作的组织建设,充分发挥行政调整在化解矛盾纠纷中的作用。

## 公务员学法每年40学时

《规划》要求,坚持行政机关工作人员法律知识学习和培训制度,公务员每年要保证40学时的法律知识学习,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知识更新学习的时间每年不少于15天,每3年接受一次依法行政知识的专门培训。坚持公务员录用法律知识考试制度。

进一步加强法制机构和队伍建设,镇政府、街道办事处配备1~2名专兼职法制员。苏州市政府各部门有专门的法制工作人员,具有行政执法职能的部门原则上都应单独设立法制处室。2015年,全市政府法制部门和部门法制机构工作人员中具有法律专业本科以上学历的比例达到80%。陈莹

## 五卅路体育场改造 不砍树,不移栽

自8月1日起,苏州市古城区五卅路体育设施改造工程正式启动,不少市民对五卅路边法桐的命运展开了热议,讨论这些树木将被如何处理。

据了解,目前五卅路旁的161棵法桐,大多是上世纪60年代种植的,高多在10米上下,最粗的直径超过50厘米。家住五卅路边上一条巷子里的张先生告诉记者,他小时候路两边的法桐就已经很大了。张先生说,他觉得五卅路两旁的这些法桐树晴天能遮阳,雨天能挡雨,还能美化装饰道路,净化周围空气,不希望被迁走,更不希望被砍伐。

昨天上午,苏州市体育局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此次体育设施改造工程虽然是紧邻着五卅路进行的,但五卅路边上的那些法桐树并不在规划范围内。该负责人表示,五卅路体育设施改造的整个过程中,都不会移动和砍伐路上的任何树木。

苏州市园林与绿化管理局的相关负责人表示,到目前为止,他们还没有接到任何关于五卅路体育设施改造施工中树木移栽和砍伐的申请,目前仍在按照正常的标准,对这161棵法桐定期养护与巡查。

他们也已经与施工单位进行了沟通,对施工过程中可能会对树木造成的轻微碰撞损伤,他们会及时跟进处理。如果施工过程中对树木造成较大伤害,他们会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处理。

蒋文龙

## »相关新闻

### 《苏州市行政调解办法》将于9月15日起施行 行政调解不超过20个工作日

苏州市政府出台的《苏州市行政调解办法》将从9月15日起施行。该《办法》规定,行政调解时限一般不超过20个工作日,重大、复杂的争议纠纷可延长10个工作日。需要第三方专业机构作出鉴定、认定或者裁决的,鉴定、认定或者裁决所需时间不计入行政调解时限。

## 实行首问责任制

《办法》规定,行政调解实行首问责任制,对与本部门职能相关的争议纠纷,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进行调解。对不属于本部门调解范围的争议纠纷,应当报同级政府法制机构或者同级大调解组织指定管辖。重大复杂的争议纠纷,行政机关负责人应当参与组织行政调解;一般的争议纠纷,由行政机关相关业务处室负责人或者行政机关负责人指定人员进行行政调解。

## 不超20个工作日

行政机关接受行政调解要求后,应当了解相关情况,在3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启动行政调解程序并及时告知双方当事人。决定不启动调解程序的,应当说明原因。两个以上行政机关都收到行政调解要求的,由具有相关管理职能的行政机关受理;两个以上行政机关都有权管辖的,由最先

收到行政调解要求的行政机关受理;行政机关对管辖有争议的,由行政机关协商受理;协商不成的,报同级政府法制机构或者同级大调解组织指定管辖。重大复杂的争议纠纷,行政机关负责人应当参与组织行政调解;一般的争议纠纷,由行政机关相关业务处室负责人或者行政机关负责人指定人员进行行政调解。

《办法》要求,行政调解时限一般不超过20个工作日,重大、复杂的争议纠纷可延长10个工作日。需要第三方专业机构作出鉴定、认定或者裁决的,鉴定、认定或者裁决所需时间不计入行政调解时限。对争议纠纷基本事实有异议的,行政机关可以采取听证、现场调查等方式调查取证。重大复杂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争议纠纷,可以邀请相关专家参加调解。争议纠纷涉及第三人的,应当通知第三人参加行政调解。调解结果涉及第三人利益的,应当征得第三人同意,第三人不同意的,终止行政调解。

此外,调解达成协议的,应当签订调解协议。调解达不成协议的,行政机关应当及时终止调解,并告知当事人通过其他法律途径解决。陈泓江

# 公交车装上“电子探头”

## 私家车占道被拍要受罚

“1路公交车又出新招啦,新式‘武器’违法现象及时记录。”前天,网友“szlvsf”在苏州某论坛发帖称,他乘坐公交1路车时意外发现该车车头处安装了一只黑色监视器,专门用来拍摄抢占公交专用道的违规行为。记者经采访了解到,公交车安装路况监视器是实行排堵保畅的重要环节,目前已在1路、5路等30辆公交车完成安装,交警部门可依据拍下的记录对违规车辆进行处罚。

记者在“北寺塔”公交站台看到,该路况监视器只在部分1路、5路公交车上安装,其长约20厘米,看上去像一台摄像机,可准确记录下正前方的路况信息。据知情人士透露,最早试点的编号“1-2837”的1路公交车在四个月前已开始使用,另外29辆公交车也于10天前完成了机器安装,但尚未正式使用。

据该车当班驾驶员介绍,在上下班高峰时段,常有不少私家车与公交车抢占公交专用道,严重影响了公交车的正常通行。“有一次在下班高峰时间,一辆私家车停在公交专用道上等人,我按了好几次喇叭它一动也不动,我立马把它拍了下来。”他提到,该路况监视器与交警的监视平台无线连接,只要他按下随身携带的遥控器按钮,就能将前方路况拍



路况监视器可将非法占用公交专用道的私家车抓拍并传送至交警监视平台,由交警部门进行违法判断并依法查处

摄下来,由交警部门对违规行为进行判断并依法查处,“相当于安装了一个电子探头。”近四个月来,该驾驶员已对几十次私家车违法占道行为进行了拍摄,一般目测距离为50米处拍摄效果最佳。其坦言,安装路况监视器对控制私家车占道起到了一定作用,但由于执法力度不够严,处罚力度不够大,不少私家车仍然横行在不允许变道的公交专用道上。

记者从苏州市交通部门了解到,为保障公交专用道能被公交车专用,解决不被其他社会车辆“鸠占鹊巢”的问题,苏州市开展了移动智能公交抓拍系统一期建设,整个系统目前处在联调测试阶段,近期将进

行试运行。一期建设主要在1路、5路、7路、10路、70路上实施,共计30套抓拍设备,基本覆盖目前已设置的公交专用道。该系统将车载图像识别终端安装在行驶的公交车上,对违法占道的社会车辆自动记录违法时间、违法地点和违法场景图像,并能够将这些信息自动无线传输到后台处理中心的图像识别系统,实现对违法车辆违法证据的采集功能。如拍摄到私家车违法现象,交警部门将根据时间、地点以及当时的交通管制情况来判断是否挤占公交专用道,一旦确认挤占公交专用道违法行为成立,交警部门将根据有关法律进行处罚。李晓惠 文/摄

## 天气

### 今日最高35℃ 仍有阵雨“骚扰”

老天爷从昨天一大早就开始阴沉着脸:受高空槽东移南压的影响,昨天早晨开始,苏州市出现了强雷电、短时强降水、雷雨大风的强对流天气。4点至12点,昆山和太仓的8个自动站出现50毫米以上的暴雨,太湖水面甚至出现8级雷雨大风。高温天气没有如期而至,苏州市最高温度仅在16点达到31.5℃,略感闷热。

苏州气象局昨天发布预告,20日受副高控制,苏州市多云为主,北部地区午后局部有雷阵雨;21~22日苏州市自北向南有一次明显的雷阵雨过程,气温下降明显;23~24日阴有雨。

今天多云,午后局部阴有阵雨或雷雨,西南风转东南风,风力3~4级,有雷雨时短时阵风7~9级;早晨最低气温:26~27℃,最高气温:34~35℃。明天多云。

今天人体舒适度指数7级:天气以多云为主,气温上升迅速,空气湿度大,中午前后闷热,人体感觉不太舒适。汽车清洁指数4级:天气仍有出现午后局部雷阵雨的可能,不太适宜进行车辆的清洗和保养。感冒发病指数3级:天气闷热,这样的天气比较容易发生感冒,请注意防护。李铮

## 今日周边城市天气

昆山:雷阵雨,东南风3~4级,35~28℃
吴江:雷阵雨,东南风3~4级,35~28℃
常熟:雷阵雨,东南风3~4级,34~27℃
太仓:雷阵雨,东南风3~4级,34~27℃
张家港:雷阵雨,东南风3~4级,34~27℃
上海:雷阵雨转多云,东风3~4级,34~28℃

## 资讯

### 少年刑事案 将有公益代理人

日前,苏州市平江区法院、检察院、公安分局出台了《关于实行少年刑事案件公益代理人制度的若干意见》,联手推出少年刑事案件公益代理人制度。

据悉,该制度实施后,在平江区范围内进行的侦查预审、审查起诉和审判过程中,对于无法定代理人或亲属朋友到场之未成年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将经其本人同意,由案件在办单位聘请热心青少年教育工作的合适成年人为代理人,无偿代理行使法定代理人职权,维护其合法权益。

《意见》要求,公益代理人由具有社会责任感和较高道德素养、热心青少年教育工作、了解未成年人身心特点,并具备法律、教育或心理学知识的成年公民担任。其主要职责是为被代理人提供心理支持、帮助其理解诉讼程序和相关法律知识、监督司法人员依法办案。公益代理人由平江区法院、检察院、公安分局联合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统一招募,审核录用,培训上岗。

平江区法院有关人士说,少年刑事案件公益代理人制度将适合成年人参与法院审判活动扩展为参与侦查预审、审查起诉及审判的刑事诉讼全过程,有利于在刑事诉讼的各个环节全面保障无法定代理人或亲属朋友到场之未成年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身心健康和合法权益,有利于进一步提高供述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可采性,有利于促进刑事诉讼的顺利进行。徐明晖 陈泓江